



副本



检测报告

明睿环检2307027R04号



2307027

项目名称: 山东辰中生物制药有限公司废水半年检测

委托单位: 山东辰龙药业有限公司

检测类别: 委托检测

报告日期: 2023 年 07 月 18 日

山东明睿环境检测有限公司

(检验检测专用章)

检验检测专用章



检测报告说明

1. 本检测报告只对本委托项目负责。
2. 检测工作依据有关法规、标准、协议和技术文件进行。
3. 检测报告无编制、审核、批准人签字无效。
4. 报告中有涂改、增删或无检验检测专用章者无效。
5. 未经本机构书面批准，不得复制本报告（全文复制除外）。
6. 检测报告包括封面、正文、说明，并盖有本公司 CMA 标识（编号 191512110929）、检验检测专用章和骑缝章。
7. 对检测报告有异议者，请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单位提出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8. 对于送样样品，仅对送检样品检测数据负责，不对样品来源负责；由我公司采集的样品，仅对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工况条件下采集的样品检测数据负责。
9. 检验后的样品如无异议十五日内由送检单位领回；逾期不领，按我公司样品管理规定处理。
10. 本报告分为正、副本，正本交客户，副本连同原始记录一并存档。

地址：济宁北湖省级旅游度假区鸿顺大厦二层

电话：0537-2200555

传真：0537-2200555

邮政编码：272000

E-mail: sdmrhjjc@163.com

检测报告

一、检测项目基本信息

表 1-1 检测项目基本信息表

委托单位	山东辰龙药业有限公司		
项目单位	山东辰中生物制药有限公司	联系人	吴胜男
项目地址	山东省济宁市鱼台县张黄工业园	联系电话	13145370678
检测目的	委托检测	样品来源	现场采样
采样人员	陈慧猛、刘康路、曹瑞栋	采样日期	2023.07.08
分析人员	/	分析日期	2023.07.08-2023.07.17
检测内容	废水	总有机碳	
样品描述	废水	无色无味透明液体，包装完好，标识清晰。	
检测结论	仅提供检测数据，不作结论。		
备注	无		

编制：李林

审核：李林

批准：李林
签发日期：2023.07.18
(检验检测专用章)
检验检测专用章
2023073108098

二、检测结果

表 2-1 废水检测结果

采样日期	检测点位	检测项目	采样频次	检测结果	平均检测结果
2023.07.08	503 车间循环水进口	总有机碳(mg/L)	第 1 次	1.7	1.7
			第 2 次	1.7	
			第 3 次	1.7	
	503 车间循环水出口		第 1 次	1.8	1.7
			第 2 次	1.7	
			第 3 次	1.7	
说明：ND 表示小于方法检出限。总有机碳分包给中科智云环保科技（山东）有限公司（CMA 号：191512110098），分包报告编号 ZK23D02701。					

三、方法来源

表 3-1 废水方法来源

检测参数	方法标准编号	方法标准名称	检出限
总有机碳	HJ 501-2009	水质 总有机碳的测定 燃烧氧化-非分散红外吸收法	0.1mg/L

*****报告内容结束*****